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383
证券简称：光环新网
公告编号：2015-024
公告日期：2015 年 4 月 20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耿殿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利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0,033,034.33	102,301,581.44	1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2,077,047.87	18,526,594.26	1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874,316.39	15,993,004.70	-368.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928	0.293	-234.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8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8	1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3.53%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1%	3.52%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97,254,118.60	862,742,216.89	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719,661,622.91	697,584,575.04	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5927	6.3905	3.1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85.82	
合计	40,719.6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毛利率下降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毛利率为36.34%，较去年同期下降4.73%。因公司燕郊机房全部竣工，IDC及其增值业务固定成本增加明显，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下降。未来随着公司新建项目的增多，预计毛利率水平将面临继续下降风险。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销制度，通过各种积极有效的方式激发销售队伍的斗志和潜力。同时，针对上海云计算基地项目，为减少因项目建设周期过长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将采用分模块建设的方式，实行分批投产。同时公司将继续细化各岗位工作职责，完善规范服务流程，全员树立精品意识，努力提高服务品质和客户体验满意度。另外，公司将从控制成本入手，严格执行预算制度，全员提倡节俭风气，努力降低各项成本，积极应对毛利率下降风险。

2、未来整体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加剧以及行业环境的不断变化，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仍可能出现一定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由子公司光环新网（上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建设的上海嘉定地区建设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的建设进程。上述项目完成后，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总体运营能力和整体竞争实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力争保持业绩稳步增长。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51.82%，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前五大客户因为经营策略或者其他因素发生不利于本公司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我们为您想得更多”的服务理念，不断提升服务品质，为客户提供7×24小时无间断的服务保障。公司建立了完善系统的故障快速响应机制，保障故障发现及时、处理快速；定期客户体验回访制度使得公司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快速做出相应调整，最大限度提升客户满意度。针对大客户公司专门配备了具有丰富市场和客服经验的人员，为大客户提供全方位高品质的服务。随着大客户数量级合同额的不断增加，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有力保障。

4、供应商比较集中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为66.68%，如果公司主要供应商因为经营策略或者其他因素发生不利于本公司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多年来公司一直与各主要供应商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按照科学客观的评价体系定期对现有供应商各项指标进行评估，及时调整优化采购策略。针对重点采购项目，采取分类别招标机制，选择最具性价比的供货商。同时公司的采购部门积极与市场上同类供应商接洽联系，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数据库，掌握最新市场动态，在努力寻求性价比最高的产品供应同时，有效地避免了对单一供应商的过度依赖。

5、技术更新较快风险

互联网及其相关应用的高速发展要求公司的核心技术具备快速更新能力，公司的核心技术研发不可避免地依赖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导致以专有技术为主的核心技术流失或泄密，将可能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为了防止技术更新风险及项目专有技术流失或泄密，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针对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加强在业务响应和需求定制化方面的及时性和灵活性，增强公司在IDC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待遇，加大人才引进与培养、扩充所需人才，增强员工凝聚力。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81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百汇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90%	51,200,000	51,200,000	质押	9,000,000
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7%	12,196,234	7,396,234		
中国工商银行一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3%	3,199,994	0		
耿桂芳	境内自然人	1.77%	1,934,390	1,934,3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3%	1,779,967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3%	1,454,116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1,199,953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1,061,302	0		
中国农业银行一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986,125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	其他	0.89%	969,400	0		

添富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99,994	人民币普通股		3,199,9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79,967	人民币普通股		1,779,9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4,116	人民币普通股		1,454,1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9,953	人民币普通股		1,199,95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1,302	人民币普通股		1,061,302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86,125	人民币普通股		986,1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69,400	人民币普通股		969,400	
光大证券－光大银行－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91,800	人民币普通股		891,8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4,924	人民币普通股		804,9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耿桂芳为北京百汇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人，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耿殿根先生的姐姐。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百汇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200,000	0	0	51,20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9日
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800,000	4,80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800,000	0	0	4,80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6年1月29日
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596,234	0	0	2,596,234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9日
耿桂芳	1,934,390	0	0	1,934,39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9日
张英星	4,438,222	4,438,222	0	0		2015年1月29日
北京润鑫隆源商贸有限公司	3,550,578	3,550,578	0	0		2015年1月29日
王晓欣	1,775,288	1,775,288	0	0		2015年1月29日
金飞鸿	1,775,288	1,775,288	0	0		2015年1月29日
翁骏	720,000	7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张春英	500,000	50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朱丽娣	500,000	50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高宏	300,000	75,000	0	225,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赵斌	300,000	75,000	0	225,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侯焰	300,000	75,000	0	225,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陈浩	300,000	75,000	0	225,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耿岩	260,000	0	0	26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9日
袁丁	240,000	60,000	0	180,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李超	240,000	60,000	0	180,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

						高限售规定
郭明强	240,000	0	0	24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9日
马小克	200,000	20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吴国雄	160,000	16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刘吉衡	60,000	6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杨景兰	40,000	4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关文龙	40,000	4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付其伟	40,000	4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刘峥	40,000	4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张磊	40,000	4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庞宝光	40,000	10,000	0	30,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王路	40,000	0	0	4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9日
邬银银	40,000	4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王璐	40,000	4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李激波	40,000	4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汝书伟	40,000	10,000	0	30,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王晓来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陈斌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郭晓玉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袁俊梅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杨静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郭萌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叶周梅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王伟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朱卫国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李娜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王楠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肖建永	20,000	20,000	0	0		2015年1月29日
合计	81,870,000	19,479,376	0	62,390,624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76.07%，主要原因因为后付费客户收入增加、客户付款进度安排等因素的影响。
- 2、预付账款较年初增长478.52%，主要原因因为酒仙桥机房二期和上海嘉定云计算基地项目建设投入。
- 3、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1304.99%，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支付商务合作意向保证金。
- 4、存货较年初增长32.93%，主要原因是机房消耗材料采购的增加。
- 5、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67.18%，主要原因因为酒仙桥机房二期的建设投入。
- 6、短期借款较年初增长66.29%，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金额增加。
- 7、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30.35%，主要原因因为2014年计提的奖金在本期发放。
- 8、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90.17%，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支付了购买光环新网（上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的尾款。
- 9、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97.42%，主要原因是2014年6月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纳入电信业营改增范围。
- 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68.08%，主要是因为公司支付意向保证金。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015年第一季度，互联网行业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为促进产业转型，国家制定客观经济政策助推互联网行业的继续发展。国务院于2015年1月发布的《国务院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2015年3月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互联网+”行动计划等将进一步促进IDC行业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企业发展战略，顺应国家政策号召，在有条不紊地推进项目建设的同时，不断加强云计算研发投入，公司业绩实现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为12,003.30万元，同比增长17.33%；营业利润2,618.57万元，同比增长19.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207.70万元，同比增长19.16%。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募投项目继续推进 公司积极推进“互联网数据服务一体化平台二期工程”项目及“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的建设进度，分别已完成85.05%及39.93%的建设进度，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重要事项之二”的相关内容。

燕郊项目投产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燕郊机房已全部投入运营。随着京津冀一体化的发展，公司在燕郊的云计算基地将进一步发挥其战略优势及技术优势，继续提升公司的IDC服务能力及市场覆盖范围。

上海项目有序启动 公司顺应互联网发展趋势，积极完善IDC全国战略布局，2014年公司完成对光环新网（上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收购，为嘉定云计算基地的建设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上海嘉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的前期筹划准备工作和各项基础设施招标工作。

云计算研发进展迅速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与国内外知名云计算公司的合作，持续完善了云计算产品体系，积极推进公有云、混合云等系列服务产品的测试研发工作。

2、未来展望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2015年度经营计划，结合报告期内年度计划的实施状况，公司未来将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完成募投项目建设，提升公司服务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力争年内完成全部募投项目的建设，不断提升公司的IDC服务能力与服务品质。

加强市场营销力度，拓展公司市场份额。燕郊云计算基地的投入使用及募投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一体化平台二期工程”

的竣工，将进一步增加公司的IDC服务能力，公司将继续加强市场营销力度，积极做好新增机柜的预售工作。

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持续进行SDN技术研发，根据不同网络行为的互联网性能要求进行区分，实现网络流量的精细化控制，研发更为适合企业用户的互联网服务产品；公司仍将针对数据中心节能技术进行研发，降低数据中心PUE指标，实现节能减排、降低运营成本的目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推动与国内外知名云计算技术公司的合作，不断完善云计算平台的建设，并将充分利用现有资源以及云计算技术，探讨面向各行业的云计算解决方案服务，以满足各类企业的云服务需求，为光环云早日实现商业化应用奠定坚实基础。

适时推进行业并购，拓展业务范围。为增强公司业务范围及服务能力，早日实现成为国内一流互联网综合服务提供商这一发展目标，公司将顺应市场发展需求，积极寻找行业优质资源，适时进行并购整合，从而不断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力。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光环云谷与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因公司与其签署有保密协议，不便公布具体名称）的IDC及其增值服务订单总金额累计为46,621万元，报告期内履行金额为3,857万元，尚未履行金额为14,435万元。

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的IDC及其增值服务订单总金额为57,533万元，报告期内履行金额为2,067万元，尚未履行金额为40,823万元。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重大订单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在手订单总数为2,274个，尚未履行金额为12,544.1万元。其中宽带接入订单数量为1,380个，尚未履行金额为3,731.0万元；IDC及其增值服务订单数量为894个，尚未履行金额为8,813.1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详见本节二之“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相关内容。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光环新网	1、本次发行的招股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百汇达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出现上述情形，公司应公告回购新股的回购计划，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股份回购计划还应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3个月内（简称“回购期”）以市场价格完成回购；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所做承诺。

		<p>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如公司未能履行上述股份回购义务，则由公司控股股东百汇达履行上述义务。</p> <p>2、本次发行的招股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公司将确保以后新担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公开承诺履行相关义务。</p> <p>4、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p>		
--	--	--	--	--

		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百汇达		1、关于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的承诺函：发行人控股股东百汇达已作出书面承诺：其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股东身份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独立性。2、不竞争承诺函：发行人控股股东百汇达已作出书面承诺：其本身及其投资的全资、控股子企业（若有）目前不拥有及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其本身并且必将通过法律程序使其全资、控股子企业将来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如其（包括受其控制的子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所做承诺

		品或服务与公 司的主营产品 或服务有可能 形成竞争，其同 意公司有权优 先收购其与该 等产品或服务 有关的资产或 其在子企业中 的全部股权；如 因其未履行在 承诺函中所作 的承诺给公司 造成损失的，其 将赔偿公司的 实际损失。3、 股份锁定承诺 函：发行人控股 股东百汇达已 作出书面承诺： 除参与公开发 售的股份外，在 公司股票上市 前以及自公司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 托他人管理其 直接或间接持 有的公司公开 发行股票前已 发行的股份，不 由公司回购该 等股份。在耿殿 根任职期间每 年转让的股份 不得超过其所 持有公司股份 总数的 25%；耿 殿根离职后六 个月内，不得转 让其所持有的 公司股份。若耿 殿根在公司股			
--	--	---	--	--	--

	<p>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耿殿根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则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关于公平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发行人控股股东百汇达已作出书面承诺：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其将确保其本身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在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其承诺并确保其本身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p>			
--	--	--	--	--

		东利益的关联交易。5、关于承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补缴义务的承诺函：发行人控股股东百汇达已作出书面承诺：若发行人历史上需要补缴任何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历史上欠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受到任何处罚，一切费用和经济损失由其承担。 6、其他承诺： 根据《意见》的规定及发行监管问答的要求，发行人控股股东百汇达于2013年12月出具《承诺函》，承诺如下：(1)对于光环新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公司所持的光环新网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本公司通过证券交易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上述减持计划应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自光环新网上市至本			
--	--	--	--	--	--

	<p>公司减持期间，光环新网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p> <p>(3) 本公司作为光环新网的控股股东，希望通过光环新网业绩的增长获得股权增值和分红回报。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未有减持所持光环新网股份的计划或安排。</p> <p>(4)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控股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控股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光环新网。</p> <p>(5) 光环新网本次发行的招股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光环新网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p>		
--	---	--	--

		大、实质影响的，光环新网及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出现上述情形，光环新网将公告回购新股的股份回购计划，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如光环新网未能履行回购新股的股份回购义务，则由本公司履行上述义务。本公司应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3个月内（简称“购回期”）以市场价格完成回购；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购回底价相应进行调整。除非交易对方在购回期内不接受要约，否则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全部限售股份。(6)本次发行的招股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		
--	--	--	--	--

		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7)本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及其他在光环新网招股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光环新网相应市值的股票，以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实际控制人耿殿根	1、公平关联交易承诺：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其将确保其本人以及其本人之全资、控股下属企业在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所做承诺。	

	<p>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其承诺并确保其本人及其全资、控股的下属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2、不竞争承诺：其本人及其投资的全资、控股子企业（若有）目前不拥有及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其本人并且必将通过法律程序使其本人之全资、控股子企业将来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如其本人（包括受其本人控制的子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其同意公司有权优先收购其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p>			
--	---	--	--	--

	<p>产或其在子企 业中的全部股 权；如因其未履 行在承诺函中 所作的承诺给 公司造成损失 的，其将赔偿公 司的实际损失。</p> <p>3、股份锁定承 诺：除参与公开 发售的股份外， 在公司股票上 市前以及自公 司股票上市之 日起 36 个月 内，不转让或者 委托他人管理 其直接或间接 持有的公司公 开发行股票前 已发行的股份， 不由公司回购 该等股份。在其 任职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不 得超过所持有 公司股份总数 的 25%；离职后 六个月内，不得 转让其所持有 的公司股份。若 其在发行人股 票上市之日起 六个月内申报 离职，则自申报 离职之日起十 八个月内不转 让其所持有的 公司股份；若其 在发行人股票 上市之日起第 七个月至第十 二个月之间申 报离职，则自申</p> <td></td> <td></td> <td></td>			
--	--	--	--	--

	<p>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关于承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补缴义务的承诺：若发行人历史上需要补缴任何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历史上欠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受到任何处罚，一切费用和经济损失由其承担。5、根据《意见》和发行监管要求提出的承诺：（1）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若本人未能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前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p>			
--	--	--	--	--

		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 30 日内，本人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北京百汇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相应市值的股票，以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红杉资本	1、股份锁定承诺：除参与公开发售的股份外，对于受让耿桂芳的 207 万股股份，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对于通过增资方式取得的 480 万股股份，其在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013 年 12 月 18 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所做承诺。	

	<p>并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其转让的上述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该等股份总额的 50%。2、公平关联交易承诺：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其将确保其本身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在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其承诺并确保其本身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3、根据发行监管要求承诺如下：</p> <p>(1) 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企业所持的公司股票，除参与公开发售的股份外，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将通过证券交易</p>			
--	--	--	--	--

	<p>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进行减持。在股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本企业计划减持该解除锁定部分 33% 到 100% 的公司股票。上述减持计划应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定责任。</p>			
耿桂芳	<p>1、股份锁定承诺：除参与公开发售的股份外，其在公司股票上市前以及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p>	2013 年 12 月 18 日	<p>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所做承诺。</p>

	<p>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在耿殿根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耿殿根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耿殿根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则其自耿殿根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耿殿根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则其自耿殿根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 公平关联交易承诺：其均将促使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若有）与公司之间的任何交易按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履行必经的法律程序；其本人并将促使其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若有）不要求</p>			
--	---	--	--	--

		或接受公司给予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者所能给予的条件，不产生有损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交易。其本人并将促使其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若有）在经营业务中不利用其在公司的地位转移利润或从事其他行为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3、不竞争承诺：其本身及其投资的全资、控股子企业（若有）目前不拥有及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其本身并且必将通过法律程序使其全资、控股子企业将来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如其本身（包括受其控制的子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			
--	--	---	--	--	--

		<p>其同意公司有权优先收购其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其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如因其未履行在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其将赔偿公司的实际损失。</p> <p>4、根据《意见》和发行监管要求提出承诺：</p> <p>(1) 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所持的公司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上述减持计划应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 自公司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3) 本人希望通过公司业绩的增长获得股权增值和分红回报。截至本说明函出具</p>			
--	--	---	--	--	--

		之日，本人未有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或安排。(4)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张英星	1、股份锁定承诺：除参与公开发售的股份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其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2、公平关联交易承诺：其均将促使其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若有）与公司之间的任何交易按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履行必经的法律程序；其本人并将促使其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若有）不要求	2013年12月18日	作出承诺开始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所做承诺。

		或接受公司给予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者所能给予的条件，不产生有损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交易。其本人并将促使其本人所控制的企业（若有）在经营业务中不利用其在公司的地位转移利润或从事其他行为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3、不竞争承诺：其本身及其投资的全资、控股子企业（若有）目前不拥有及经营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其本身并且必将通过法律程序使其全资、控股子企业将来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正在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如其本身（包括受其控制的子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公司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			
--	--	---	--	--	--

		<p>其同意公司有权优先收购其与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其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如因其未履行在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其将赔偿公司的实际损失。</p> <p>4、根据《意见》和发行监管要求提出承诺：</p> <p>(1) 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所持的公司股票，除参与公开发售的股份外，在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进行减持。在股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本人计划减持所持有 100% 的公司股票。上述减持计划应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 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p>		
--	--	--	--	--

		规定以及本人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定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080.8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68.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38.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8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0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										
互联网数据服务一体化平台二期工程	否	18,629.2	18,629.2	1,172.8	15,844.88	85.05%	2015年06月30日	1,730.65	11,944	否
宽带接入服务拓展	是	547.16	547.16		547.16	100.00%	2016年04月30日	1,645.32	8,649.08	否
上海明月光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是	9,038.84	9,038.84	235.43	9,146.43	100.19%	2016年12月31日	--	--	否
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扩建	否	2,861	2,861	160.64	1,142.43	39.93%	2015年06月30日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076.2	31,076.	1,568.87	26,680.	--	--	3,375.97	20,593.	--

			2		9			08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63	4.6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63	4.63		--	--		--	--	--
合计	--	31,080.83	31,080.83	1,568.87	26,680.9	--	3,375.97	20,593.0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因宽带接入服务拓展项目的制定时间较早，近几年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经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八次董事会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向收购光环新网（上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原上海明月光学有限公司）10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宽带接入业务累计实现收入达 8,649.08 万元。</p> <p>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互联网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和互联网数据服务一体化平台二期工程未尽项目建设，预计该项目将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完工并投入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光环新网（上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原上海明月光学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工作，并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目前上海嘉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正处于筹建阶段。</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为顺应 IDC 迅速发展的市场行情，抓住云计算、大数据的发展契机，落实公司战略发展布局，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八次董事会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终止“宽带接入服务拓展项目”，变更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向收购光环新网（上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原上海明月光学有限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光环新网（上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负责实施上海嘉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原“宽带接入服务拓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90,388,396.40 元，账户净损益 902,661.40 元，合计 91,291,057.80 元全部用于收购光环新网（上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原上海明月光学有限公司）10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已全部用于支付收购款项，收购工作已完成并已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上海嘉定绿色云计算基地项目目前正处于筹建阶段。</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超募资金 4.63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暂未使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不适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不适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4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6,241,143.3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6,241,143.30 元。上述置换已于 2014 年 3 月 19 日实施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不适用</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已与银行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于专用账户中。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保证公司资金安全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额度的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8,000万元用于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91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0,91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7,290万股。上述分配预案已获2015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待股东大会审议。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801,376.93	238,977,816.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	
应收账款	77,379,614.48	43,948,945.46
预付款项	14,833,987.73	2,564,139.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721,340.61	3,040,686.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24,034.48	1,146,459.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80,309.21	6,404,802.59
流动资产合计	326,710,663.44	296,082,849.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90,000.00	15,29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6,955,054.74	362,391,308.37
在建工程	23,944,035.02	14,321,931.7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462,907.99	37,737,014.03
开发支出		
商誉	1,693,240.00	1,693,240.00
长期待摊费用	54,109,791.80	56,377,091.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0,465.54	1,090,465.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997,960.07	77,758,315.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0,543,455.16	566,659,367.29
资产总计	897,254,118.60	862,742,216.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500,000.00	42,396,232.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251,238.75	54,869,590.27
预收款项	46,806,295.19	50,248,171.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626,254.41	5,206,353.25
应交税费	4,233,733.76	3,467,169.0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5,779.58	5,249,376.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3,933,301.69	161,436,893.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0,000.00	1,248,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68,629.62	1,982,396.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68,629.62	3,230,396.25
负债合计	177,101,931.31	164,667,289.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9,160,000.00	109,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1,163,183.83	311,163,183.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48,561.02	29,948,561.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9,389,878.06	247,312,830.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9,661,622.91	697,584,575.04
少数股东权益	490,564.38	490,352.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0,152,187.29	698,074,92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7,254,118.60	862,742,216.89

法定代表人：耿殿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利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752,141.19	227,891,283.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	
应收账款	62,466,931.23	35,284,275.08
预付款项	2,987,494.34	2,093,607.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7,801,174.83	138,099,635.19
存货	772,829.57	668,724.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23,646.73
流动资产合计	432,850,571.16	406,361,172.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90,000.00	15,29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5,411,227.50	185,411,227.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3,122,033.99	124,374,329.31

在建工程	11,810,809.53	2,442,845.4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0,152.67	840,157.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249,892.05	21,612,970.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4,125.49	1,004,12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997,960.07	77,758,315.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8,666,201.30	428,733,971.37
资产总计	871,516,772.46	835,095,144.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500,000.00	42,396,232.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118,156.83	36,309,742.39
预收款项	45,632,425.05	48,742,533.24
应付职工薪酬	3,203,074.52	4,634,237.94
应交税费	3,653,900.87	3,438,719.4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32,636.31	13,681,324.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6,640,193.58	149,202,789.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0,000.00	1,248,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0,000.00	1,248,000.00
负债合计	167,840,193.58	150,450,789.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9,160,000.00	109,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0,165,862.23	310,165,862.2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48,561.02	29,948,561.02
未分配利润	254,402,155.63	235,369,931.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3,676,578.88	684,644,35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1,516,772.46	835,095,144.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 营业总收入	120,033,034.33	102,301,581.44
其中： 营业收入	120,033,034.33	102,301,581.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 营业总成本	93,847,323.41	80,308,950.91
其中： 营业成本	76,418,405.95	60,283,938.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231.73	2,919,682.37
销售费用	3,784,230.01	4,210,187.61
管理费用	12,115,887.40	12,103,490.14
财务费用	429,104.82	424,700.94
资产减值损失	1,024,463.50	366,951.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185,710.92	21,992,630.53
加：营业外收入	48,000.00	48,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4.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33,616.39	22,040,630.53
减：所得税费用	4,156,356.26	3,513,614.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77,260.13	18,527,015.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77,047.87	18,526,594.26
少数股东损益	212.26	421.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077,260.13	18,527,015.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77,047.87	18,526,594.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26	421.3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0	0.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耿殿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利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利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1,144,991.47	93,796,782.15
减：营业成本	63,441,734.60	51,568,485.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231.73	2,683,865.77
销售费用	3,758,163.01	4,197,075.93
管理费用	10,213,809.50	11,345,264.35

财务费用	436,789.74	426,680.30
资产减值损失	830,370.99	361,433.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88,891.90	23,213,976.93
加：营业外收入	48,000.00	48,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4.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36,797.37	23,261,976.93
减：所得税费用	3,404,572.96	3,527,381.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32,224.41	19,734,595.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032,224.41	19,734,595.3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9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969,806.90	83,436,723.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168.30	2,358,69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78,975.20	85,795,42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476,791.14	42,338,358.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85,614.73	12,808,161.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40,387.69	6,033,529.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50,498.03	8,622,367.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153,291.59	69,802,41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74,316.39	15,993,004.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126,079.71	72,115,737.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69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16,079.71	72,115,737.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16,079.71	-72,115,737.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391,67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103,767.46	18,578,436.4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749.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20,516.94	337,970,106.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440,547.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6,560.10	569,239.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5,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560.10	43,705,18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3,956.84	294,264,919.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76,439.26	238,142,18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977,816.19	39,035,36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801,376.93	277,177,554.7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721,500.08	75,093,198.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3,999.03	4,153,13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85,499.11	79,246,32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740,052.36	37,576,849.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51,442.75	12,239,742.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04,604.47	5,348,439.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58,364.90	30,269,49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654,464.48	85,434,52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68,965.37	-6,188,197.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94,133.41	40,969,04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69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84,133.41	40,969,04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84,133.41	-40,969,04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391,67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103,767.46	18,578,436.4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749.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20,516.94	337,970,106.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440,547.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6,560.10	569,239.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5,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560.10	43,705,18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3,956.84	294,264,919.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39,141.94	247,107,674.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891,283.13	24,623,969.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752,141.19	271,731,643.87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